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宠股份”、“公司”或“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841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为“中宠转债”，债券代码为“128054”。本次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9,424 万元，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的部分）采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相结合的方式。

一、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 2019 年 2 月 15 日（T 日）结束。根据深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最终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中宠转债总计 193,325 张，即 19,332,5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9.95%。

二、网上中签缴款情况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T+2 日）结束。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

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1,013,922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01,392,20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65,188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6,518,800

三、网下获配缴款情况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2月19日（T+2日）结束。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资金到账情况，对本次可转债网下发行的最终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669,960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66,996,000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0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以及因结算参与人资金不足而无效认购的可转债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此外，《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每1张为1个申购单位，网上申购每10张为1个申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余额5张由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数量为合计为65,193张，包销金额为6,519,300元，包销比例约为3.36%。

2019年2月21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将可转

债认购资金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登记申请，将包销可转债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如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010-64083779、010-64083781

传真：010-64083777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7号五矿广场C座3层

邮编：100010

发行人：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2月21日